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7-008

债券代码：122306、122347

债券简称：13 太极 01、13 太极 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极本部”、“太极实业”）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具体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太极实业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财务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财务（以下简称“海太半导体”）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项目进行了分析和评估，根据市场价格和评估结果等证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依据及金额

1、太极本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锦纶 66 项目是公司于 2014 年 1 月启动的化纤业务研发储备项目，近年来市场形势发生变化，该产品制造成本大幅上升，而项目尚处于中试阶段，工艺尚未成熟、技术尚未达标，尚需在设备和技术研发上追加投资，综合考虑项目前景和经济效益，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终止锦纶研发项目。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锦纶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7,586,344.15 元。

阻燃母粒母液项目是公司于 2008 年启动的化纤业务的研发储备项目，产品主要用于煤矿行业阻燃输送带。因近年来下游市场需求大幅减少，产品试用和技术指标认证周期较长，综合考虑产品市场竞争力及经济效益，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讨论决定终止阻燃母粒母液研发项目。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阻燃母粒母液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1,177,179.10 元，对阻燃母粒弹性体设备，计提在建工程减值 230,769.23 元。

因公司本部已着手购买办公用房而面临搬迁(详见《关于太极实业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1)，其他与办公相关的电脑、空调等以及无法继续使用的化纤零星设备共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1,748,636.79 元。综上所述，太极本部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10,742,929.27 元。

太极本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计提减值设备净值	计提减值金额
固定资产	锦纶 66 改造设备	7,975,152.09	7,586,344.15
	阻燃母粒母液项目设备	1,225,125.18	1,177,179.10
	其他设备	1,934,708.65	1,748,636.79
在建工程	阻燃母粒弹性体设备	461,538.46	230,769.23
合计		11,596,524.38	10,742,929.27

2、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海太半导体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海太半导体对闲置的固定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并拟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6 年底，海太半导体闲置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687,369.28 美元。海太半导体对该闲置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初步市场询价，实际售价与净值比约为 10%。根据以上情况，拟按照上述闲置固定资产净值的 90%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1,518,632.35 美元（约合人民币 1053.45 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太极实业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利润总额约 1074.29 万元；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 2016 年度海太半导体利润总额约 1053.45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5%）。前述减值准备的计提最终将减少太极实业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利润总额约 1653.69 万元（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及其对太极实业归属于母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实际以审计结果为准）。

2017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发布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4，以下简称“2016 年年度业绩预告”），其中所披露的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 2016 年度业绩已综合考虑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涉及到已披露 2016 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调整。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

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符合资产实际情况，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2 日